

遂溪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关于第七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及 第六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 评审情况的公示

各镇、遂城街道办事处、县直各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和《广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条例》的有关规定，为进一步建立健全遂溪县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体系，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队伍建设，按照遂溪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推荐申报第七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有关事项的通知》（遂文广旅体局【2022】30号）及《关于开展第六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申报的通知》（遂文广旅体局【2022】31号）要求，经各项目单位、各传承人申报，专家评审，遂溪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现将对拟定的第七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及第六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进行公示，公示期为2022年10月9日-10月28日。如有异议，请于公示期间出具有关资料，逾期不再受理，邮箱：h13822560229@126.com。

公示结束后第七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及第六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将呈报县政府审批公布。

请社会各界监督。联系电话：0729-7762591，遂溪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文物与非物质文化遗产股

附件：

1. 拟确定的遂溪县第七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单

2. 拟确定的遂溪县第六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名单

遂溪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2年10月9号

